

025
正本

2025年富平县薛镇瓦李村柿饼加工厂 提升改造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采购方): 富平县薛镇人民政府

乙方(供货方): 陕西富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5 年 09 月 04 日

签订地点: 富平县薛镇人民政府

00109735

合同书

甲方：富平县薛镇人民政府

乙方：陕西富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5年富平县薛镇瓦李村柿饼加工厂提升改造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2025年富平县薛镇瓦李村柿饼加工厂提升改造项目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陆拾玖万柒仟壹佰零伍元贰角贰分

(小写)：697105.22

本合同价款包括货物部分410000.00，工程部分287105.22

2、合同总价包括：完成产品及相关物件的运输、保管、指导安装，直至其产品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完毕、产品投入运行及工程部分的施工，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对因此而产生的费用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中标单位承担。

3、合同有效期内本合同为固定总价，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原材料价格变化及外汇汇率变化的影响，并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十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货物安装调试及工程部分施工完成后付至合同总金额的70%，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7%，质保期满一次性付清剩余的3%合同价款。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并乙方开具合同金额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项目供货、施工、设备调试全部工作。

五、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换。

六、质量保证

1、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2、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3、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4、产品的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5.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6、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7、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对甲方验收不合格之处，乙方应及时进行适当的整改。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所采购的各种材料必须符合建筑行业的规定，因材料质量不合格而发生的一切问题全部由乙方负责。乙方在施工期间应加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在施工时确保周围人、物安全，凡发生工伤、死亡等一切安全事故均由

乙方负责。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保证及时清理施工现场的杂物、泥土等，做到工完场清。施工车辆必须服从甲方管理，听从指挥。乙方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验收

1、验收：乙方施工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2、最终验收：最终审计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3、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作为质保金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4、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



货或提供服务为止。 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
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 甲方可终止合同。

3、 违约终止合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 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 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九、合同组成

- 1、 中标通知书
- 2、 合同文件
- 3、 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 作为合同补充, 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 甲方、乙方双方各执两份。
- 3、 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 4、 合同签订时间: 2025 年 09 月 04 日

甲方名称 (盖章):

地址:

代表人 (签字):

电话:



乙方名称 (盖章):

地址:

代表人 (签字):

电话:



赵文文